

防貪錦囊

Best Practice Checklist



建筑业质量控制测试



防止贪污处

Corruption Prevention Department

建筑业若出现贪污，除了影响工程质量外，也会威胁到市民的安全。严重者更会导致索偿事件，甚至令建筑业的声誉受损。

建筑业质量控制工作包括材料和施工质量的测试与检查。由于建筑工程涉及昂贵的材料和人工，因此容易导致贪污。不法承建商会不惜贿赂监管人员，以图隐瞒使用劣质材料或不合标准的工程。以往的案件显示，操控选取测试样本过程、调换测试样本、伪造测试报告、虚报或漏报测试结果等，都是常见的舞弊手法。

本《防贪锦囊》旨在提供一套实用、内容由浅入深的指引，供在建筑工程中负责材料与施工质量控制的人员参考，通过实施其中的建议防贪措施，以减低贪污风险。个别机构应根据本身的工作需要，对建议措施加以修订。

廉政公署防止贪污处私营机构顾问组可根据私营机构的要求，提供免费、保密和量身订造的防贪建议。该顾问组可就如何有效实施本《防贪锦囊》内的防贪措施提供意见，以适合个别机构的具体需要。如需更多资料，请按以下联系方式与私营机构顾问组联系：

电话： 25266363

传真： 25220505

电子邮箱：asg@cpd.icac.org.hk

如何使用本《防贪锦囊》

为提供简便快捷的参考，本《防贪锦囊》运用以下多种标记，方便使用者找出所需资料：

	参考指引 - 标准的纪律守则、程序指引或工作手册，以便参考
	表格范本 - 刊载范本以供采用
	法例 - 节录相关法例
	指针 - 相互参照《防贪锦囊》的其它章节



目录

页码

建议常规清单

1	纪律守则	1
2	设立质量管理体系	2
3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素	3
4	质量控制测试的管理	4
5	记录测试结果	5
6	监察测试实验所的表现	6
7	岗位轮换	6

附录

一	纪律守则范本	7
	附件 一 - 《防止贿赂条例》节录	
	附件 二 - 接受馈赠申报表	
	附件 三 - 利益冲突申报表	
二	合约中的诚信条款范本	16
	附件 - 测试实验所遵守道德承担要求声明表格	

建议常规清单

1 纪律守则

负责人员 建议监控措施

业主工程项目小组 / 顾问

- 委任测试实验所进行质量控制测试（有关甄选和委任最好由业主或顾问负责）（第3章）。

业主工程项目小组 / 顾问 / 承建商 / 测试实验所

- 制定纪律守则（附录一）向处理有关工程的雇员提供道德指引。
- 纪律守则须包括以下内容：
 - 公司的核心价值、使命宣言及对反贪的立场。
 - 规管索取及接受利益和款待的政策（内容可参照《防止贿赂条例》附录一的附件一）及处理接受利益的程序。
 - 报告接受馈赠（附录一的附件二）、申报利益冲突及处理已申报利益冲突的指引（附录一的附件三）。
 - 员工从事外聘工作或兼职的政策及批核程序。
 - 保护及使用机密或专有资料的规定。
 - 使用公司汽车、电脑等资源的规定，以及其处置方式。
- 在与实验所签订的合同中加入条款，要求实验所恪守道德操守（附录二），并规定实验所在申请付款时，须提交一份承诺会遵守有关条款的声明（附录二的附件）。

2 设立质量管理体系

负责人员 建议监控措施

- 业主工程项目小组
- 委任一名对建造业质量保证具备相当知识和经验的高层管理人员为质量管理经理。

质量管理体系

- 质量管理经理
- 通过具竞争性的方式选择认可实验所，并规定获聘的实验所申报任何与工程顾问或承建商有关的利益冲突（如顾问参与甄选实验所工作，他们亦须受此规定约束）。
 - 制定质量管理体系和落实有效的质量控制措施，以监察承建商是否遵照有关质量规定。
 - 对涉及重要安全程序的工程进行现场技术审核，并撰写质量审核报告，指出任何劣质用料/工程，以供管理层参考。
- 业主工程项目小组
- 检讨质量审核报告和处理报告中的改善建议。

3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素

负责人员 建议监控措施

测试职务的独立性

业主工程项目小组/顾问

- ❑ 直接聘请测试实验所为合同所订明的材料进行抽样和测试，以避免由承建商直接聘请测试实验所引起的利益冲突。

认可测试服务

业主工程项目小组/顾问

- ❑ 只允许获聘实验所提供其在香港实验所认可计划下认可的测试服务。

服务规定

业主工程项目小组/顾问

- ❑ 在工程合同清楚订明所有质量规定、测试标准和取样率、材料和已完成工程的验收准则。
- ❑ 在工程合同和质量控制测试合同订明测试实验所的独立角色，以及规定承建商与测试实验所须保持正常的工作关系。
- ❑ 在质量控制测试合同中规定测试实验所须确保测试样本的真确性，并且须直接向业主工程项目小组或顾问汇报测试结果。

4 质量控制测试的管理

负责人员 建议监控措施

工作指示

顾问

- 就每项测试工作向测试实验所发出正式工作指示。
- 如需更改工程合同内的测试方法或范围，特别是涉及额外开支的更改，应先得到业主工程项目小组的批核，并记录有关理由和依据。

取样程序

顾问

- 确保取样率在统计学上具代表性，以达到有效监控。
- 对重要的结构构件作全面测试（如重要焊接工程的放射测试），或者作全面的测试准备，抽取样本进行测试（如在大口径钻桩工程的声纳测试中，挑选部分预留管孔的桩柱进行测试）。
- 取样过程应为随机取样。

测试构件/样本的真实性

顾问

- 禁止承建商和分包商在不受监督的情况下独自抽取样本或参与储存和运送样本，并指派一名员工在取样过程中妥善保管所有收集的样本，直至移交实验所为止。
- 详细记录样本移交实验所的过程。
- 如工地测试需要数天时间准备（例如桩柱荷载测试），应密切留意工地活动，防止被选作测试的组件遭受干扰（例如安装遥控闭路电视以监察工地晚间的活动）。

测试实验所

- 如收集和运送样本工作由实验所负责，须确保由取样到测试并提交最终报告的整个过程，均备有详细记录，方便日后查阅和审核。

测试构件/样本辨识及测试资料

顾问 / 测试
实验所

- 确保测试样本/构件和有关测试资料可被准确辨识和追踪,例如采用独特辨识记号。

并行测试

顾问

- 根据工程的性质(例如工程的复杂性和安全要求)以及获聘测试实验所以往的测试表现,有需要时聘任另一间实验所,对个别材料或工程进行并行测试。

监督及后勤支援

顾问

- 根据测试工作的性质,派遣工地人员或代表,监督工地测试和取样程序,以及提供后勤支援。

5 记录测试结果

负责人员

建议监控措施

测试证明书及报告

测试实验所

- 提交工地测试所用仪器的有效或最新校正证明书、测试报告或测试证明书。
- 根据已批核的程序(如使用密封文件袋运送)将报告直接送往业主工程项目小组或顾问,避免由中间人负责转送。
- 在撰写测试报告的过程中,应确保所有测试报告和空白的测试证明书得以妥善保管。
- 设计统一的报告格式,确保能记录一切所需资料,以便正确地反应测试结果。
- 在测试报告中加入以下重要资料:
 - ✧ 附有独特辨识记号,并印有顺序编号和总页数的证明书或报告;
 - ✧ 独立测试见证人的姓名、职衔和职责;

- ✧ 测试样本、构件或项目的描述、准确的识别记号和特征；
- ✧ 如有需要，记录采用的抽样程序；
- ✧ 量度数据和推论结果，辅以适当的草图、表格、图表和相片，以及有关样本测试状况的描述；
- ✧ 负责测试和撰写报告的人员的姓名、签名和职衔；及
- ✧ 加入声明，规定除非得到实验所和客户的书面批准，否则不可复印或复制测试证明书或报告，或其中任何内容。

测试报告的修订

顾问

- ❑ 拒绝接受被无故更改或修订的测试报告和证明书。
- ❑ 要求实验所以独立文件的形式提交测试报告和证明书的修订，清楚表明该修订为有关测试报告的附加文件，同时修订文件须符合所有撰写测试报告的规定（例如由实验所负责人员妥善加签核证）。

6 监察测试实验所的表现

负责人员

建议监控措施

表现评估与报告

业主

- ❑ 制定程序，在合同完成前评估以定期合同聘请的实验所的工作表现，或记录实验所的欠佳表现，供日后聘任实验所时参考（➡第1章和第3章）。
- ❑ 终止与长期表现欠佳的实验所的合同。

7 岗位轮换

负责人员

建议监控措施

顾问

- ❑ 尽可能轮换负责敏感性工作的员工，例如监管质量控制测试的工地员工等。

引言

1. 诚实、廉洁、公平是（公司名称）（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所有董事和员工¹必须时刻维护的公司核心价值。本纪律守则列出董事和员工必须恪守的基本行为标准，以及在处理本公司事务时应遵守有关的收受利益和申报利益冲突的政策。

防止贿赂

《防止贿赂条例》

2. 根据《防止贿赂条例》，任何董事或员工如未经雇主或主事人（即本公司）许可，索取或接受任何利益，作为他作出任何与主事人的事务或业务有关的行为或优待的诱因或报酬，即属犯罪。任何人提供有关利益，亦会触犯《防止贿赂条例》。

（有关《防止贿赂条例》第9条的全文和「利益」一词的释义，请参阅附件一。）

接受利益

3. 本公司的政策是禁止董事和员工向任何与本公司有业务往来的人员、公司或机构索取或收受任何利益。不过，他们可接受（但不准索取）下列由馈赠人自愿赠送的利益：

- (1) 只具象征价值的宣传或推广礼品或纪念品；或
- (2) 传统节日或特别场合中的馈赠，但价值不得超过港币_____元；或
- (3) 任何人员或公司给予本公司董事或员工的折扣或其它优惠，而使用条款及条件亦须同样适用于其它一般顾客；或
- (4) 董事或员工代表本公司以公职身分获赠只具象征价值的礼物或纪念品。

¹ “员工”包括所有全职、兼职和临时员工，另有说明者除外。

除第 3(1)和(2)段所指馈赠外，董事和员工均不得接受下属任何利益。

4. 所有在 3(4)段所指的礼物或纪念品，应当视作给予本公司的馈赠。获馈赠者应使用《表格 1》(见附件二)向(核准人员)² 报告并请示如何处理获赠礼物或纪念品。如董事或员工希望收取其它任何不属于第 3 段所述的利益，他们亦应在《表格 1》上列明该物品向(核准人员)申请批准。

5. 如接受礼物会影响董事或员工处理本公司事务的客观态度，或导致他们作出有损本公司利益的行为，或接受礼物会被视为或被指处事不当，他们应予以拒绝。

6. 如董事或员工在执行本公司事务时需要代表本公司客户处理其事务，董事或员工亦须遵守该客户订下有关接受利益的附加限制。

提供利益

7. 董事或员工在执行本公司事务时，均不得直接或间接经第三方向另一公司或机构的任何董事或员工提供利益，以影响该人员或公司在其业务上的决定，或向任何公职人员提供利益。

款待

8. 根据《防止贿赂条例》第 2 条，「款待」指供应在当场享用的食物或饮品，以及任何与此项供应有关或同时提供的其它款待。虽然款待是一般业务上可以接受的商业和社交活动，但董事或员工应拒绝接受与本公司有业务往来的人员(如供货商)或其下属所提供过于奢华或频密的款待，以免对提供款待者欠下恩惠。

² 请在纪律守则和表格里写明核准人员的姓名和职位。

记录、帐目和其它文件

9. 董事和员工应确保所有提交本公司的任何记录、收据、帐目和其它文件，内容对所载事件或商业交易如实报告。如董事或员工刻意使用载有虚假资料的文件以欺骗或误导本公司，则不论其是否获取任何利益，均可能触犯《防止贿赂条例》。

遵守香港和其它司法管辖区的法律和法规

10. 董事或员工在办理本公司事务时，必须遵守所有香港和其它司法管辖区的法律和法规。

利益冲突

11. 董事或员工应避免任何利益冲突(即私人利益与本公司利益有所冲突)或会被视为有利益冲突的情况。董事或员工不得滥用其在本公司的职位或权力，以谋取私人利益。「私人利益」泛指董事或员工本身及包括其家属、亲戚和好友等在内的相关人员的财务和个人利益。他们应在出现实际或潜在利益冲突情况时使用《表格 2》(见附件三)向(核准人员)申报。

12. 以下是一些常见的利益冲突的例子(利益冲突的情况未能一一列举)：

- (1) 参与采购工作的员工与其中一家被公司考虑的供货商有密切关系或其拥有该公司的财务利益。
- (2) 负责处理聘用或晋升事宜的员工是其中一名应聘者或获考虑晋升的员工的家属、亲戚或好友。
- (3) 一名董事在其中一家参与投标且正在被考虑的公司拥有财务利益。
- (4) 一名全职或兼职员工在一家他负责监管的供货商兼职。

使用本公司资产

13. 获授权管理或使用本公司资产(包括资金、财物、资料和知识产权等)的董事和员工，只可将资产用于进行本公司业务的事宜上。本公司严禁董事和员工在未经公司许可下将公司资产作其它用途，例如滥用资产以谋取私利。

资料保密

14. 董事和员工未经授权不可泄露本公司任何机密资料或滥用任何本公司资料(例如未获授权下将资料卖出)。获授权查阅或管理该等资料包括本公司电脑系统内的资料的董事和员工，必须时刻采取适当保密措施，以防资料遭人滥用或未经授权下泄露。在使用任何董事、员工和顾客的个人资料时，必须格外小心，以确保符合《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第486章)的规定。

兼职

15. 任何全职员工如欲兼任本公司以外的工作，均须事先向(核准人员)申请书面批准。核准人员应考虑该项工作是否与申请人在本公司的职务构成利益冲突。

与供货商、承包商及顾客的关系

赌博活动

16. 董事和员工应避免与本公司有业务往来的人员进行频密的赌博活动，包括搓麻将。

贷款

17. 董事和员工不可接受任何与本公司有业务来往的人员或机构的贷款，或由其协助获得贷款。然而，向持牌银行或财务机构的借贷则不受限制。

[公司可根据其行业情况，订立董事和员工在处理供货商、承包商、顾客和其它生意伙伴的事务时的行为指引。]

遵守纪律守则

18. 本公司内每位董事和员工，不论其是在香港或其它地方执行本公司的事务，都有责任了解和遵守纪律守则的内容。管理层亦须确保下属充分明白和遵守纪律守则所订的标准和要求。

19. 任何董事或员工违反纪律守则，均会受到纪律处分，包括被终止职务。如本公司怀疑该违规事项涉及贪污或其它刑事罪行，将会向廉政公署或有关执法机构举报。

20. 如对本守则有任何查询或对怀疑违规行为作出举报，应向（高层人员的职衔）提出。

（公司名称）

日期：

《防止贿赂条例》节录

第九条 - 代理人的贪污交易

- (1) 任何代理人无合法权限或合理辩解，索取或接受任何利益，作为他作出以下行为的诱因或报酬，或由于他作出以下行为而索取或接受任何利益，即属犯罪 —
 - (a) 作出或不作出，或曾经作出或不作出任何与其主事人的事务或业务有关的作为；或
 - (b) 在与其主事人的事务或业务有关的事上对任何人予以或不予，或曾经予以或不予优待或亏待。
- (2) 任何人无合法权限或合理辩解，向任何代理人提供任何利益，作为该代理人作出以下行为的诱因或报酬，或由于该代理人作出以下行为而向他提供任何利益，即属犯罪 —
 - (a) 作出或不作出，或曾经作出或不作出任何与其主事人的事务或业务有关的作为；或
 - (b) 在与其主事人的事务或业务有关的事上对任何人予以或不予，或曾经予以或不予优待或亏待。
- (3) 任何代理人有意欺骗主事人而使用如下所述的任何收据、帐目或其它文件 —
 - (a) 对其主事人有利害关系；及
 - (b) 在重要事项上载有虚假、错误或欠妥的陈述；及
 - (c) 该代理人明知是有意用以误导其主事人者，即属犯罪。
- (4) 代理人如有其主事人的许可而索取或接受任何利益，而该项许可符合第(5)款的规定，则该代理人及提供该利益的人均不算犯第(1)或(2)款所订罪行。
- (5) 就第(4)款而言，该许可 —
 - (a) 须在提供、索取或接受该利益之前给予；或
 - (b) 在该利益未经事先许可而已提供或接受的情况下，须于该利益提供或接受之后在合理可能范围内尽早申请及给予，

同时，主事人在给予该许可之前须顾及申请的有关情况，该许可方具有第(4)款所订效力。

第二条 - 释义

「利益」指 —

- (a) 任何馈赠、贷款、费用或佣金，其形式为金钱、任何有价证券或任何种类的其它财产或财产权益；
- (b) 任何职位、受雇工作或合约；
- (c) 将任何贷款、义务或其它法律责任全部或部分予以支付、免却、解除或了结；
- (d) 任何其它服务或优待（款待除外），包括维护使免受已招致或料将招致的惩罚或资格丧失，或维护使免遭采取纪律、民事或刑事上的行动或程序，不论该行动或程序是否已经提出；
- (e) 行使或不行使任何权利、权力或职责；及
- (f) 有条件或无条件提供、承诺给予或答应给予上文（a）、（b）、（c）、（d）及（e）段所述的任何利益。

但不包括《选举（舞弊和非法行为）条例》（第 554 章）所述的选举捐赠，而该项捐赠的详情是已按照该条例的规定载于选举申报书内的。

「款待」指供应在当场享用的食物或饮品，以及任何与此项供应有关或同时提供的其它款待。

第十九条 - 习惯不能作为免责辩护

在因本条例（即《防止贿赂条例》）所订罪行而进行的任何法律程序中，即使显示本条例所提及的利益对任何专业、行业、职业或事业而言已成习惯，亦不属免责辩护。

表格 1

(公司名称)
接受馈赠申报表

第一部分 - 由获馈赠员工填写

致： (核准人员)

馈赠人资料：

馈赠人姓名及职衔：

公司：

关系 (业务 / 私人)：

经已/将会获馈赠的场合：

馈赠的资料及估值/价值：

建议处置方法：

备注

() 由获馈赠员工保留

() 存放在办公室作陈列或纪念之用

() 与本公司其它员工共同分享

() 在员工活动中作抽奖之用

() 赠送给慈善机构

() 退回馈赠人

() 其它 (请注明)：

(获馈赠员工姓名)

(日期)

(职衔)

第二部分 - 由核准人员填写

致： (获馈赠员工)

上述所建议的处置获馈赠方法*已获/不获批准。该份馈赠将以下列方式处置：

(核准人员姓名)

(日期)

(职衔)

* 请将不适用部份删除

表格 2

(公司名称)

利益冲突申报表

第一部分 - 申报利益 (由申报人填写)

致：(核准人员) 经 (申报人的直属上司)

本人在执行职务时所遇到的实际 / 潜在* 利益冲突的情况，现申报如下：-

与本人在执行职务时有事务往来的人员/公司
本人与上述人员/公司的关系 (例：亲属)
本公司与上述人员/公司的关系 (例：供货商)
本人执行与上述人员/公司有关的职务概要 (例：处理招投标事宜)

(日期)

(申报人姓名)
(职衔 / 部门)

第二部分 - 回执 (由核准人员填写)

致：(申报人) 经 (申报人的直属上司)

收讫利益冲突申报表回执

你在 (日期) 提交的利益冲突申报表经已收悉。现决定：-

- ☐ 你无须再执行或参与执行第一部分中提及可能导致利益冲突的工作。
- ☐ 如第一部分中提及的资料没有更改，你可继续处理第一部分中提及的工作，但必须维护公司利益而不受你的私人利益所影响。
- ☐ 其它(请注明)： _____
- _____

(日期)

(核准人员姓名)
(职衔/部门)

* 请将不适用部分删除

资料保密

- (A) 除为本合同目的外，测试实验所不得使用或泄露[**业主的名称**]（以下简称业主）在本合同或任何随后通讯或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就本合同而言，向任何人或代理人所披露的任何资料须严格保密，并须按「必需知道」的基准披露，且在为本合同的目的而必需的范围内披露。测试实验所须采取所有必要措施（包括在适当情况下通过纪律守则或合同条款），确保任何人或代理人不会就本合同以外的目的而泄露任何资料。测试实验所须就其董事、雇员或代理人违反前述保密条款而导致或与其有关而直接或间接导致业主可能经受、蒙受或招致的所有任何性质的损失、债务、损害、费用、法律费、专业及其它开支，对业主做出补偿，并使业主获得补偿。

防止贿赂

- (B) 在开展与本合同有关的业务时，测试实验所须禁止其参与本合同的董事、雇员和代理人提供、索取或接受《防止贿赂条例》（香港法例第 201 章）所定义的任何利益。

申报利益

- (C) 测试实验所须要求其参与本合同的董事、雇员和代理人以书面形式向测试实验所申报其个人/财务利益与他们在本合同有关的职责之间的任何冲突或潜在冲突。若此类冲突或潜在冲突已在申报中披露，则测试实验所须立即采取必要的合理措施，尽可能缓解或消除所申报的冲突或潜在冲突。
- (D) 测试实验所须禁止其参与本合同的董事和雇员参与除履行本合同外的任何工程或工作（无论有无薪酬），而该等工程或工作会造成或可能引起其个人/财务利益与其在本合同有关的职责的冲突。测试实验所亦须要求其代理人以纪律守则的方式对其董事和雇员施加类似限制。

- (E) 测试实验所须采取所有必要措施（在适当情况下包括以纪律守则或合同条款的方式）确保其董事、雇员和代理人了解本条款中的规限。

测试实验所声明

- (F) 测试实验所须签署并提交一份由业主订立或批准的格式（见附件）的声明，确认遵守前述(A)、(B)、(C)、(D)和(E)分条中所述的道德承担规定。若测试实验所未能提交要求的声明，则业主有权扣留付款，直至测试实验所提交此类声明为止，而测试实验所在此期间内无权获取利息。为证明遵守前述(A)、(B)、(C)、(D)和(E)分条有关保密资料、防止贿赂和申报利益方面的规定，测试实验所须向业主提交向其董事和员工发布的纪律守则。

测试实验所遵守道德承担要求声明表格

致：[业主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标题：

根据本合同的道德承担条款，我们确认，我们已遵守以下条款，并确保我们的董事、雇员、代理人了解以下条款：

- (a) 在开展与本合同有关的业务时，禁止参与本合同的董事、雇员和代理人提供、索取或接受《防止贿赂条例》（香港法例第 201 章）第 2 节所定义的任何利益；
- (b) 要求参与本合同的董事、雇员和代理人以书面形式向我们申报其个人/财务利益与他们在本合同有关的职责之间的任何冲突或潜在冲突。如果此类冲突或潜在冲突已获披露，我们将立即采取必要的合理措施，尽可能缓解或消除所披露的冲突或潜在冲突；
- (c) 禁止参与执行本合同的董事和雇员参与本合同外、可能会造成或可能导致他们在本合同有关的职责与其个人/财务利益发生冲突的任何工程或工作（无论有无薪酬）；及
- (d) 采取所有必要措施，确保由业主或业主代表托付予我们的任何机密/保密权涵盖的资料或信息不会泄露予除本合同允许的人以外的第三方。

（测试实验所名称）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职位）

（日期）



防止贪污处

廉政公署

香港北角渣华道 303 号